

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

能发〔2026〕14号

本科生学习过程跟踪评估实施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制定目的

为落实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要求，建立覆盖学生从入学至毕业全周期、全环节的学习质量跟踪、过程评估、学业预警与精准帮扶的闭环机制，全过程监测学生知识、能力及素质达成情况，依托形成性评价保障本专业学生毕业时全面满足毕业要求，规范学院教学管理、学生学业考核、学困生帮扶及毕业达成评价等工作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适用范围

本办法适用于全日制本科学生，覆盖课堂教学、实验实践、创新创业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等全学习环节。

第三条 总体机制

构建校-院两级、全员参与、全程闭环的学生跟踪评估体系：校级层面依托教务处、学工部、团委、创新创业学院统筹学籍、考核、竞赛及教学督导制度；学院层面由教学分委员会、学工办、专业系所、教学督导组、朋辈讲师团协同实施跟踪、评价、预警及帮扶。评价贯穿大一至大四全部教学环节，以形成性评价为主、终结性考核为辅，定期评估毕业要求达成度，配套学业预警、分层帮扶、结业返校补修及毕业资格审核机制。

第二章 全流程学习表现跟踪与形成性评价实施细则

第四条 课堂教学形成性评价

1. 成绩构成要求：课程总成绩实行百分制，由平时成绩和期末考核成绩组成，平时成绩占比不低于30%，课程总成绩60分及以上获得课程学分。

2. 平时评价载体：任课教师以考勤、课后作业、课堂讨论、随堂测验及课程小论文为形成性评价依据；课程作业总量满足作业用时：课堂学时 $\geq$ 1:1，教师应全批全改作业，同步登记平时成绩并归档留存。

3. 过程跟踪机制：教师应在课堂首课公示考核细则、学分占比及考试资格要求；通过课堂答疑、阶段性测验动态识别学困生，同步记录学情并反馈给班主任及本科生导师。

4. 督导监督：学院教学督导组随机抽查课堂出勤、作业批改及平时成绩登记表，按校级课堂规范及课堂评定办法开展常态化督查。

第五条 实验、实践教学跟踪评价

1. 实验课程评价：覆盖课前预习、现场操作、数据处理及实验报告四大环节，指导教师全程记录学生实操表现，形成过程性打分，对操作薄弱学生开展一对一现场指导。

2. 集中实践评价：认识实习、生产实习及课程设计等实践考核，依托平时表现、方案图纸、实习报告及小组研讨开展综合评价。

3. 学期学分预警基准：学生每学期最低完成14学分；寒假实践学分计入次年春季学期，夏季小学期及暑期实践学分计入当年秋季学期。单学期取得学分不足14学分者，触发学业警示。

第六条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全过程评价

1. 全环节过程考核：覆盖文献检索、外文翻译、任务书、开题报告、中期检查、设计文稿/图纸、实验数据及答辩等全流程。

2. 重复率管控：论文总重复率 $\leq$ 20%可正常答辩；20% $<$ 重复率 $\leq$ 40%者需修改复检，复检合格者参加期末补答辩；重复率 $>$ 40%者成绩记0分。

3. 多元评分机制：成绩由指导教师、专业评阅教师及答辩小组三方独立评定，学院教学负责人审批；评阅人依据课题难度、工作量及成果价值出具书面评语与分数，学院统一组织答辩并处置答辩异常情况。

第七条 创新创业与课外成果评价

1. 学生参与大创项目、学科竞赛、科研论文、专利授权及社会实践等成果，依据《北京科技大学高水平创新创业竞赛奖励办法》折算课外研学学分，计入学业成绩。

2. 培养方案设置2学分课外研学要求，学生可依托国/省/校三级创新项目及学科竞赛完成学分认定，替代对应选修学分。

第八条 毕业要求达成度综合评估

学院每学年开展毕业要求达成度综合评价，保障考核结果真实反映各项毕业要求：

1. 明确各项毕业生知识、能力及素质毕业要求，分解至全部课程、实践、论文及实践活动。

2. 分层设置通识课、学科基础课、专业主干课、跨学科选修课及集中实践教学体系。

3. 所有课程编制标准化教学大纲，明确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关系，明确教学目标、考核方式及成绩构成，试卷严格依据大纲命题。

4. 考核形式多元化：通识课实行考教分离，专业课结合项目、案例及课题综合考核，以考试作为主要考核方式的课程，一般须出A、B卷。

5. 实践环节建立实习提纲、中期检查、报告评审及答辩的完整评价标准。

6. 课外创新学分机制支撑学生工程创新能力的持续培养。

第三章 学业预警体系与分层帮扶实施机制

第九条 学业预警触发条件

1. 学期修读学分低于14学分者，触发学业警示。
2. 多门必修课连续挂科、课堂长期缺勤、作业未按期完成或中期论文进度严重滞后者，由任课教师、本科生全程导师、班主任及辅导员上报，追加二级预警。
3. 预科生及新生因适应困难、心理波动导致学业下滑者，列为重点预警对象。

第十条 三支育人主体帮扶责任

1. 本科生全程导师（学业第一责任人）

每学期至少4次一对一/小组交流，覆盖学业、思想、心理及生活；为预警学生定制选课方案与长期学习计划，持续跟踪补考、重修进度，全程记录帮扶台账。

2. 班主任（学风建设第一责任人）

统筹班级班风、舍风建设，定期梳理学困生名单；建立家校联动机制，对课堂表现异常学生及时联系家长；重点跟进预警及降级学生的日常学习状态。

3. 辅导员（思政与日常帮扶骨干）

每周进宿舍不少于2次谈心谈话，随堂听课不少于3次，对接任课教师掌握课堂学情；统筹协调朋辈讲师团资源，对预警学生开展常态化谈心疏导。

第十一条 朋辈讲师团精准帮扶机制

1. 人员组成：由专业成绩优异学生及入党积极分子组建，设团长、学科负责人对接各年级。
2. 常态化课业辅导：固定周二习题小课、阶段性专题大课、期末考前串讲及一对一预约答疑，线上全天候答疑，覆盖全部核心专业

课程。

3. 学困生闭环帮扶：建立“学情筛查—建档帮扶—阶段反馈—成绩提升”闭环管理，开设寒暑假“学霸帮帮忙”专项补习；针对微积分、无机化学及计算机基础等高频挂科课程集中辅导；对预警新生在夏季小学期开展集中补课。

4. 学风引领活动：组织学习小组、笔记竞赛、自习打卡及四六级、考研专项指导，覆盖新生适应至毕业全周期。

第十二条 预警学生管理流程

1. 学院教学办每学期期末统计学分数据，生成学业警示名单，同步推送导师、班主任及辅导员。

2. 3个工作日内完成一对一谈话，梳理学习、生活及心理困难，建立专属帮扶档案。

3. 分配朋辈讲师定点辅导，小学期集中补课；持续跟踪下一学期学分获取及补考通过情况，留存帮扶记录作为达成度评价支撑材料。

第四章 数据统计、档案管理与持续改进

第十三条 毕业质量数据常态化统计

学院每年9月统计当年毕业班数据，形成毕业率、学位授予率台账，连续存档不少于3年；对未按期毕业、未取得学位学生单独建档，分析学分缺失、挂科、论文不合格等核心原因，动态优化课程考核、帮扶机制。

第十四条 全过程档案留存要求

本办法实施全过程资料统一归档，作为工程教育认证支撑材料：

1. 校级各类学籍、教学、竞赛及督导管理文件。

2. 课程平时成绩、测验、试卷、实验报告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全套过程材料。

3. 学业警示名单。
4. 期中教学座谈会纪要、毕业生跟踪调研及用人单位反馈报告。
5. 毕业率、学位授予率年度统计报表。

第十五条 机制持续改进

学院每学年结合教学督导反馈、学情数据、毕业生跟踪评价及用人单位意见，修订本办法相关实施细则，优化形成性评价权重、预警标准及帮扶模式，持续完善学生全周期跟踪评估闭环体系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十六条

本办法由学院教学分委员会负责解释，未尽事宜遵照北京科技大学相关管理文件执行。

第十七条

本办法经2026年9月4日学院教学分委员会审议通过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《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学生学习过程跟踪评估与形成性评价办法》（能发〔2021〕2号）同时废止。

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

2026年9月4日